

4.3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永昌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单位名称）的永昌县党政机关事业单位不动产权属统一登记采购项目框架协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永昌县党政机关事业单位不动产权属统一登记采购项目框架协议（标的名称），
属于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甘肃正昊地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40人，营业收入为1413.19万元，资产总额为842.29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永昌县党政机关事业单位不动产权属统一登记采购项目框架协议（标的名称），
属于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甘肃正昊地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40人，营业收入为1413.19万元，资产总额为842.29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签章）：甘肃正昊地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6月18日



4.3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永昌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的永昌县党政机关事业单位不动产权属统一登记采购项目框架协议—包1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永昌县党政机关事业单位不动产土地面积测绘和房屋及构筑物建筑面积测绘，属于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承建（承接）企业为甘肃聚意知远测绘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1人，营业收入为82.32万元，资产总额为423.92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签章）：甘肃聚意知远测绘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6月8日

5.3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永昌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的永昌县党政机关事业单位不动产权属统一登记采购项目框架协议（包2）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永昌县党政机关事业单位不动产权属统一登记采购项目框架协议（包2）项目，属于科学和技术服务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兰州交大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82人，营业收入为6844.513669万元，资产总额为153.066765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签章）：兰州交大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6月18日

5.3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永昌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单位名称）的永昌县党政机关事业单位不动产权属统一登记采购项目框架协议项目一包2（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 1.永昌县党政机关事业单位不动产权属统一登记采购项目框架协议项目一包2（标的名称），属于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甘肃泓恒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38人，营业收入为1490.791万元，资产总额为704.064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永昌县党政机关事业单位不动产权属统一登记采购项目框架协议项目一包2（标的名称），属于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智诚建科设计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214人，营业收入为38603.57478万元，资产总额为40444.095233万元，属于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签章）：甘肃泓恒检测科技有限公司（牵头单位）

智诚建科设计有限公司（成员单位）

日期：2020年06月18日

4.3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永昌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单位名称)的永昌县党政机关事业单位不动产权属统一登记采购项目框架协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消防检测、消防安全评估等工作(标的名称),属于科学和技术服务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甘肃升科洋消防技术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35人,营业收入为560万元,资产总额为60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 (标的名称),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 甘肃升科洋消防技术有限公司 (加盖企业公章)

日期: 2025年6月18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4.3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永昌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的永昌县党政机关事业单位不动产权属统一登记采购项目框架协议项目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永昌县党政机关事业单位不动产消防安全检测，属于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承建（承接）企业为甘肃蓝盾消防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从业人员33人，营业收入为809万元，资产总额为1117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签章）：甘肃蓝盾消防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日期： 2025年6月18日